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樊家欣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分機
1834
電子信箱：xu4145@gov.taipei

受文者：台北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健字第11531421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修正醫師申請執行兒童發展篩檢服務資格作業，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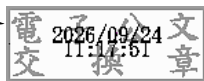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以下簡稱健康署）115年9月21日國健婦字第1150463149號函辦理。
- 二、為簡化醫師申請「兒童發展篩檢服務」資格作業，凡已向健康署申請並符合服務資格之醫師，若更換執業場所，無須由新執業院所另提出新增醫師申請。
- 三、有關「兒童發展篩檢服務」相關資訊（含問答集），請逕至健康署官網（<https://www.hpa.gov.tw/Home/Index.aspx>）／健康主題／全人健康／嬰幼兒與兒童健康／兒童發展篩檢服務查詢。

正本：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臺北榮民總醫院、財團法人

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內湖國泰診所、景美醫院、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兒童醫院、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兒童醫院、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黎博彥診所等271間診所

副本：台北市醫師公會



裝

訂

線

